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(04)2332-6120

聯絡人：廖怡欣

電 話：(04)3706-1124

受文者：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700256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025616A00_ATTCH5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屏東縣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及優秀學生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3月6日臺教高(四)字第1070033707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helpdreams.moe.edu.tw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府陳小姐詢問（電話：08-7320415轉3615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職組 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